

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认定暂行标准

（2018 年修订版）

第一章 总则

为规范广告市场秩序、加强广告活动监管、保证广告服务质量、促进广告行业的科学有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广东广告市场发展水平和服务能力，制定本资质标准。

第一条：资质分类

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分为综合服务、专项服务、数字营销、公关服务四个序列。其中，专项服务序列分为媒体服务、设计制作（广告企业）、设计制作（标识企业）等类别；公关服务序列分为公关传播、活动传播等类别。同时，媒体服务类别分为全媒体服务、数字媒体服务、户外媒体服务等专项。

第二条：资质分级

从事各序列、各类广告服务项目的企业资质分为特级、一级、二级。广告企业应申请取得不同级别的资质，以提高市场竞争力。

第三条：资质认定

广东省广告企业资质标准的认定，由广东省广告协会负责，并报送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和政府相关部门，以及招投标机构备案，可在企业登记事项中予以记载。

第四条：资质适用

广告主在发布广告服务招标文件时，可根据业务类型和服务需要，对应标企业的广告企业资质类型和资质级别提出明确要求。

第二章 综合服务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第五条：综合服务广告企业界定

综合服务广告企业指以品牌服务为核心,为广告主提供广告传播全过程、全方位服务的企业。服务内容包括市场调查、品牌传播策划、创意设计制作、媒体策划与媒体广告资源购买、广告效果评估等。企业核心竞争力体现为提供整合营销传播策划与全方位品牌传播服务的能力和质量。

第六条：综合服务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1、综合服务特级广告企业

-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 万元。
- 3) 广告专用设备净值 2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连续 2 年均不低于 6600 万元(自有媒体及代理媒体广告资源销售的营业收入除外),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66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和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 6) 有职工 50 人以上,其中 90%以上的人员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2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2000 元。
-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4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9 个品牌提供整合营销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综合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 8) 企业在平面、广播、影视、户外等广告媒体中为客户提供过广告

策划、创意制作、代理发布等综合性服务。

9)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或营销案例，在省级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4 件以上，副省级市 8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等级奖 4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12 件以上（注：1 件省级奖项相当于 1.5 件副省级奖项，同期获第二件省级奖项一件相当于 2 件副省级奖项，以此类推）。

10)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突出贡献，在本行业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8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4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10 件以上。

2、 综合服务一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1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2100 万元（自有媒体及代理媒体广告资源销售的营业收入除外），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95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20 人以上，其中 8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1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2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5 个品牌提供整合营销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综合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企业在平面、广播、影视、户外等广告媒体中为客户提供过广告策划、创意制作、代理发布等综合性服务。

9)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或营销案例，在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2 件以上，副省级市 4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等级奖 1 件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6 件以上（注：1 件省级奖项相当于 1.5 件副省级奖项，同期获得第二件省级奖项一件相当于 2 件副省级奖项，以此类推）。

10)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重要贡献，在本行业有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4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2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5 件以上。

3、综合服务二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2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5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5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自有媒体及代理媒体广告资源销售的营业收入除外）。

5) 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3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加分项）。

6)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企业品牌建设, 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 无不良诚信记录。

7) 有职工 15 人以上, 其中 7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 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500 元。

8)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1 个; 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3 个品牌提供整合营销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综合服务; 通过专业服务, 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 广告效果明显, 获得客户肯定。

9) 企业在平面、广播、影视、户外等广告媒体中为客户提供过广告策划、创意制作、代理发布等综合性服务。

10)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或营销案例, 在副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1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 近 3 年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4 件以上。

11)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 并为此作出一定贡献, 在本行业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2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 近 3 年获得等级奖 1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3 件以上。

第三章 媒体服务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第七条: 媒体服务广告企业界定

媒体服务广告企业指为媒体提供广告资源销售(包括自有媒体或代理媒体广告资源), 以及为广告主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等专项服务型广告企业。企业核心竞争力体现为, 为媒体提供代理、销售、品牌运营以及为广告主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等专项服务的专业化

水平，及其规模化、网络化、跨地域性的媒体资源与经营能力。

第八条：媒体服务分为全媒体服务、数字媒体服务、户外媒体服务等专项。

第一节 全媒体服务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第九条：全媒体服务广告企业界定

全媒体服务广告企业指全方位融合网络媒体与传统媒体以及通讯设施的全面互动、全面互补，实现全多媒体全面互溶的综合服务广告企业。采用文字、声音、影像、动画、网页等多种媒体表现手段（多媒体）传播媒介信息，利用广播、电视、音像、电影、出版、报纸、杂志、网站等不同媒介形态，通过融合广电网络、电信网络以及互联网进行传播（三网融合），最终实现电视、电脑、手机等多种终端均可完成信息的融合接收（三屏合一）经营服务的广告企业。

第十条：全媒体服务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1、全媒体服务特级广告企业

-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 万元。
-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2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连续 2 年均不低于 16000 万元（指纯媒体服务的营业收入），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160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50 以上, 其中 90%以上的人员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 有至少 2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2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5 个; 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15 个品牌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或代理发布服务; 通过专业服务, 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 广告效果明显, 获得客户肯定。

8)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 并为此作出突出贡献, 在本行业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8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 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5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14 件以上。

2、全媒体服务一级广告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 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 采用现代企业制度, 管理规范、制度健全; 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100 万元以上,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 2 年累计不低于 4600 万元(指纯媒体服务的营业收入), 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20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 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 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 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20 人以上, 其中 8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 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1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3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8 个品牌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或代理发布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重要贡献，在本行业有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5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3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8 件以上。

3、全媒体服务二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2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6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5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1900 万元（指纯媒体服务的营业收入）。

5) 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7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加分项）。

6)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7) 有职工 15 人以上，其中 7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500 元。

8)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1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5 个品牌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或代理发布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一定贡献，在本行业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2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1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4 件以上。

第二节 数字媒体服务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第十一条：数字媒体服务广告企业界定

数字媒体服务广告企业指自营或代理运营以二进制数的形式记录、处理、传播、获取过程信息的服务型广告企业，包括数字化的文字、图形、图像、声音、视频影像和动画等感觉媒体，呈现和附载感觉媒体的表示媒体（编码）、通称为逻辑媒体，以及存储、传输、显示逻辑媒体的实物媒体经营企业。

第十二条：数字媒体服务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1、数字媒体服务特级广告企业

-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 万元。
-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2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连续 2 年均不低于 12000 万元（指纯媒体服务的营业收入），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120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 6) 有职工 50 人以上，其中 90%以上的人员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

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2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2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5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15 个品牌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或代理发布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突出贡献，在本行业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8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5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14 件以上。

2、数字媒体服务一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1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3800 万元（指纯媒体服务的营业收入），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17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20 人以上，其中 8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1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3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8

个品牌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或代理发布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重要贡献,在本行业有影响力和公信力。近3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5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3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3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8件以上。

3、数字媒体服务二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2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2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60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50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年累计不低于1500万元(指纯媒体服务的营业收入)。

5) 近2年纳税累计不低于55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加分项)。

6)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7) 有职工15人以上,其中7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1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500元。

8) 成功服务2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1个;在过去2年内为不少于5个品牌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或代理发布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一定贡献,在本

行业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2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1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4 件以上。

第三节 户外媒体服务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第十三条：户外媒体服务广告企业界定

户外媒体服务广告企业指通过物质与技术手段在公共空间传播商品或信息的专项服务型广告企业。户外媒体可分为平面和立体两大部类，平面户外媒体有路牌、招贴、壁墙、海报、条幅等介质，立体户外媒体分为霓虹灯、广告柱以及广告塔、灯箱、户外液晶广告机、LED 屏幕等发布途径。

第十四条：户外媒体服务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1、户外媒体服务特级广告企业

-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 万元。
-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2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连续 2 年均不低于 8000 万元（指纯媒体服务的营业收入），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 6) 有职工 50 人以上，其中 90%以上的人员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2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2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5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15 个品牌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或代理发布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突出贡献，在本行业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8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5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14 件以上。

2、户外媒体服务一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 万元。

3) 广告专用设备净值 2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3000 万元（指纯媒体服务的营业收入），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13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20 人以上，其中 8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1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3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8 个品牌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或代理发布服务；通过专业服务，

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重要贡献，在本行业有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5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3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8 件以上。

3、户外媒体服务二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2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6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5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1200 万元（指纯媒体服务的营业收入）。

5) 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4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加分项）。

6)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7) 有职工 15 人以上，其中 7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500 元。

8)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1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5 个品牌提供媒体策划、媒体广告资源购买或代理发布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一定贡献，在本行业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2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1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4 件以上。

第四章 设计制作（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第十五条：设计制作（广告企业）界定

设计制作（广告企业）指以广告设计、制作为主要业务内容的专项服务型广告企业。服务内容包括影视广告、平面广告、互动（网络）广告、售点广告的创意设计、制作；企业与品牌形象识别系统设计、包装设计等。企业核心竞争力体现为专业化的设计、制作水平。

第十六条：设计制作（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1、设计制作（广告企业）特级广告企业

-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600 万元。
-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2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连续 2 年均不低于 4000 万元（指广告创意与设计制作的营业收入），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40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 6) 有职工 20 人以上，其中 90%以上的人员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2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2000 元。
-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5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10

个品牌提供广告创意设计与制作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在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4 件以上，副省级市 8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等级奖 3 件以上（注：1 件省级奖项相当于 1.5 件副省级奖项，同期获第二件省级奖项一件相当于 2 件副省级奖项，以此类推）。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突出贡献，在本行业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5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3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8 件以上。

2、设计制作（广告企业）一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8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1500 万元（指广告创意与设计制作的营业收入），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5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10 人以上，其中 8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1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2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6 个品牌提供广告创意设计与制作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在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2 件以上，副省级市 4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1 件以上（注：1 件省级奖项相当于 1.5 件副省级奖项，同期获第二件省级奖项一件相当于 2 件副省级奖项，以此类推）。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重要贡献，在本行业有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2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1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4 件以上。

3、设计制作（广告企业）二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2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5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5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500 万元（指广告创意与设计制作的营业收入）。

5) 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2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加分项）。

6)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7) 有职工 8 人以上, 其中 7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 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500 元。

8)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1 个; 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3 个品牌提供广告创意设计与制作服务; 通过专业服务, 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 广告效果明显, 获得客户肯定。

9)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 在副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1 件以上。在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广告赛事中, 近 3 年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3 件以上。

10)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 并为此作出一定贡献, 在本行业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1 件, 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 近 3 年获得等级奖 1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3 件以上。

第五章 设计制作(标识企业)资质标准

第十七条: 设计制作(标识企业)界定

设计制作(标识企业)指以室内外广告牌(灯箱)、商业招牌、导视牌、品牌形象货架、展示道具、城市家具、空间陈列、环境艺术、视觉图形等所有非平面(印刷或影视)视觉的有形产品(作品)的设计、制作和相关技术的应用, 通过视觉途径达到传递商业、非商业信息或提升环境形象的目的, 企业核心竞争力体现为专业化的设计或制作水平。

第十八条: 设计制作(标识企业)资质标准

1、设计制作(标识企业)特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5 年以上, 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 采用现代企业制度, 管理规范、制度健全; 企业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近 2 年来资

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 万元。

3) 企业固定资产净值 3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连续 2 年均不低于 3800 万元，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38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 5 年以上的广告标识行业经营管理经验。注重自主创新、企业品牌建设；注重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30 人以上，其中 9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企业中、高级职称人员数量 3 人（含）以上（仅指设计师与工程师）；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职业资格人员 10 人（含）以上；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 2000 元。

7) 在过去 2 年内成功服务知名客户（品牌）不少于 3 个；为同一客户（品牌）完成不少 3 个项目的标识设计或制作服务；完成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300 万的项目不少于 4 个。

8) 近 3 年内，在省级及省级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相关评选活动中获得等级奖或获得国家专利 4 件（含）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评选活动，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3 件以上。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积极参加各级行业组织、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突出贡献，在本行业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公信力；企业积极支持并捐助各类公益事业，获得过相关荣誉。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活动，积极参与公益捐助，获得相关荣誉。

2、设计制作（标识企业）一级广告企业

-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300 万元。
- 3) 企业固定资产净值 1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4) 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1700 万元，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7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 3 年以上的广告标识行业经营管理经验。注重自主创新、企业品牌建设；注重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 6) 有职工 10 人以上，其中 75%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企业中、高级职称人员数量 1 人（含）以上（仅指设计师与工程师）；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职业资格人员 3 人（含）以上；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1000 元。
- 7) 在过去 2 年内成功服务知名客户（品牌）不少于 2 个；完成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100 万的项目不少于 2 个。
- 8) 近 3 年内，在省级及省级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相关评选活动中获得等级奖或获得国家专利 2 件（含）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评选活动，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1 件以上。
-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积极参加各级行业组织、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突出贡献；企业积极支持并捐助各类公益事业，获得过相关荣誉，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活动，积极参与公益捐助，获得相关荣誉。

3、设计制作（标识企业）二级广告企业

- 1) 企业成立 2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

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2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50万元。

3) 企业固定资产净值15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年累计不低于500万元。

5) 近2年纳税累计不低于18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加分项）。

6)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3年以上的广告标识行业经营管理经验。注重自主创新、企业品牌建设；注重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7) 有职工8人以上，其中65%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职业资格人员1人（含）以上；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500元。

8) 在过去2年内成功服务知名客户（品牌）不少于1个；完成的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20万的项目不少于2个。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积极参加各级行业组织、热心社会公益，并积极支持并捐助各类公益事业。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活动，积极参与公益捐助。

第六章 数字营销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第十九条：数字营销广告企业界定

数字营销广告企业指基于以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为代表的数字交互式媒体进行品牌营销传播活动的专项服务型广告企业。通过数字化多媒体渠道实现营销传播的精准化、可量化和数据化。企业核心竞争力体现为利用数字媒体的特性进行品牌传播活动的专业策划能力与执行水平。

第二十条：数字营销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1、数字营销特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2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基于互联网技术从事广告营销的技术类企业（无媒体代理业务），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连续 2 年均不低于 3800 万元，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38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基于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媒体从事专业整合营销传播活动的企业（含媒体代理业务），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连续 2 年均不低于 8000 万元，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技术研发和企业品牌建设，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20 人以上，其中 90%以上的人员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2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2000 元。

7) 技术类企业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12 个；整合营销类企业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30 个客户提供数字营销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近 3 年实施过的数字营销案例，在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3 件以上，副省级市 5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2 件以上（注：1 件省级奖项相当于 1.5 件副省级奖项，同期获第二件省

级奖项一件相当于 2 件副省级奖项，以此类推）。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突出贡献，在本行业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或网络公益营销事件不少于 4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3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8 件以上。

2、数字营销一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1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基于互联网技术从事广告营销的技术类企业（无媒体代理业务），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1500 万元，近 2 年累计纳税不低于 65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基于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媒体从事专业整合营销传播活动的企业（含媒体代理业务），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3200 万元，近 2 年累计纳税不低于 14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10 人以上，其中 80%以上的人员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1000 元。

7) 技术类企业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5 个；整合营销类企业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15 个客户提供数字营销服务；通过专业服务，

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近 3 年实施过的数字营销案例，在副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2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1 件以上。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重要贡献，在本行业有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或网络公益营销事件不少于 2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1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4 件以上。

3、数字营销二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2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50 万元。

3) 广告专用设备净值 5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基于互联网技术从事广告营销的技术类企业（无媒体代理业务），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600 万元，（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22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加分项）。基于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媒体从事专业整合营销传播活动的企业（含媒体代理业务），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1500 万元，（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55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加分项）。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8 人以上，其中 70%以上的人员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500 元。

7) 技术类企业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3 个，整合营销类企业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7 个客户提供数字营销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近 3 年实施过的数字营销案例，在副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1 件以上。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一定贡献，在本行业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或网络公益营销事件不少于 1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等级奖 1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3 件以上。

第七章 公关传播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第二十一条：公关传播广告企业界定

公关传播广告企业指通过网络、报纸、广播、电视等大众传播媒介渠道，辅之以人际传播的手段，传递多元素、多层次信息的服务机构，企业拥有广告活动类策划技术人员和项目实施执行团队、能提供组织性、策略性公关活动方案和执行全流程服务的服务企业。

第二十二条：公关传播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1、公关传播特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2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连续 2 年均不低于 20000 万元，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200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和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品牌建设,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50 人以上,其中 90%以上的人员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2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2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4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9 个品牌提供整合营销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综合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或营销案例,在省级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4 件以上,副省级市 8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等级奖 3 件以上(注:1 件省级奖项相当于 1.5 件副省级奖项,同期获第二件省级奖项一件相当于 2 件副省级奖项,以此类推)。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突出贡献,在本行业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6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4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10 件以上。

2、 公关传播一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5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1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8000 万元,近 2 年

纳税累计不低于 36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20 人以上，其中 8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1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2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5 个品牌提供整合营销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综合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或营销案例，在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2 件以上，副省级市 4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等级奖 1 件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6 件以上（注：1 件省级奖项相当于 1.5 件副省级奖项，同期获得第二件省级奖项一件相当于 2 件副省级奖项，以此类推）。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重要贡献，在本行业有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4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2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5 件以上。

3、公关传播二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2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 万元。

-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5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1600 万元。
- 5) 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59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加分项）。
- 6)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 7) 有职工 15 人以上，其中 7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500 元。
- 8)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1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3 个品牌提供整合营销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综合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 9)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或营销案例，在副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1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4 件以上。
- 10)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一定贡献，在本行业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2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等级奖 1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3 件以上。

第八章 活动传播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第二十三条：活动传播广告企业界定

活动传播广告企业，指企业拥有自主综合实力或整合企业外部资源完成活动项目的创意策划、执行监督、发布传播等工作的服务机构；拥有品牌策划、新闻发布、商演文艺、庆典礼仪、展览论坛、展示路演、咨询调

研、舞台灯光、声像录制、物料制作等经营范围的广告产业链相关企业。

第二十四条：活动传播广告企业资质标准

1、活动传播特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2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连续 2 年均不低于 5000 万元，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500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和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50 人以上，其中 90%以上的人员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2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2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4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9 个品牌提供整合营销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综合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或营销案例，在省级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4 件以上，副省级市 8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等级奖 3 件以上（注：1 件省级奖项相当于 1.5 件副省级奖项，同期获第二件省级奖项一件相当于 2 件副省级奖项，以此类推）。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突出贡献，在本行业有较高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6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4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10 件以上。

2、 活动传播一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3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5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10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3000 万元，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135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

5)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自主创新和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6) 有职工 20 人以上，其中 8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1000 元。

7)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2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5 个品牌提供整合营销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综合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8)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或营销案例，在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2 件以上，副省级市 4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等级奖 1 件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6 件以上（注：1 件省级奖项相当于 1.5 件副省级奖项，同期获得第二件省级奖项一件相当于 2 件副省级奖项，以此类推）。

9)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重要贡献，在本行业有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4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相当于二等奖以上奖项 2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5 件以上。

3、活动传播二级广告企业

1) 企业成立 2 年以上，具有一定成长性企业，采用现代企业制度，管理规范、制度健全；近 2 年来资产净值有所增加。

2) 注册资本不低于 100 万元。

3) 广告专业设备净值 50 万元以上，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4) 广告年营业收入（纳税收入）2 年累计不低于 1200 万元。

5) 近 2 年纳税累计不低于 22 万元（含国家减免税部分，加分项）。

6) 企业主要经营者及业务部门负责人有大专以上学历及相应的广告经营业绩。注重企业品牌建设，自觉遵守《广东省广告行业诚信守规自律公约》，无不良诚信记录。

7) 有职工 15 人以上，其中 70%以上的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具有国家认可的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建立广告审查管理制度，有至少 1 名专职广告审查人员。企业职工的培训经费投入每年人均不低于 500 元。

8) 成功服务 2 年以上的客户不少于 1 个；在过去 2 年内为不少于 3 个品牌提供整合营销策划、创意设计制作等综合服务；通过专业服务，有效提升品牌知名度，广告效果明显，获得客户肯定。

9) 近 3 年制作发布过的广告作品或营销案例，在副省级市以上的政府部门或行业协会等组织的广告赛事活动中获得等级奖 1 件以上。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赛事，近 3 年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4 件以上。

10) 企业关注行业发展、热心社会公益，并为此作出一定贡献，在本

行业有一定的影响力和公信力。近 3 年创意、制作或发布公益广告不少于 2 件。积极参与广东省广告协会组织的公益广告赛事，近 3 年获得等级奖 1 件以上或投递具有创意作品 3 件以上。

第九章 备注

第二十五条：本资质标准中，各类各级第 1) -4) 条标准，为企业申请广东省广告企业特级、一级、二级资质认定的准入条件。